附件

评标细则

一、资格、符合性审查：公司资质营业执照，病媒生物防制消杀专业技术人员资质（上岗证）。不提供或不全的为无效投标。

二、评价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议内容 | 分值 | 评分细则 | 得分 |
| 1 | 同类项目业绩 | 15 |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至今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，每提供一项得5分，最高得15分，不提供不得分。**（以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。）** |  |
| 2 | 客户评价 | 15 | 在上述“同类项目业绩”评审项被核定为有效的业绩中，投标人提供客户评价材料，得到客户好评或满意或类似满意的，每一个客户评价得5分，最高15分。**注：须提供客户盖章的评价材料复印件。** |  |
| 3 | 企业信誉、荣誉、体系状况 | 10 | 投标人获得由政府部门或第三方有害生物防制机构颁发甲级资质、信誉证书或荣誉奖项证书每提一份得2分，本项最高得4分。 **(提供证书复印件，证书设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期内)**投标人获得由政府部门或第三方机构颁发的体系认证证书的，每提一份得2分，本项最高得6分。**(提供证书复印件，证书设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期内可在“国家”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(www.cnca.gov.cn)上查询)** |  |
| 4 | 服务能力及拟投入人员安排 | 30 | 服务能力及拟投入的技术人员安排最好，得30分；服务能力及拟投入的技术人员安排较好，得20分；服务能力及拟投入的技术人员安排较一般的，得10分；不提供方案不得分。 |  |
| 5 | 价格评审 | 30 | 评分=（评标基准价／评标价）×价格权重×100 |  |
| 总得分 |  |